

113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、一般警察人員、
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人員及移民行政人員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移民行政人員考試

等別：二等考試

類科組別：移民行政

科目：移民情勢與移民政策分析研究（包括兩岸關係、移民人權）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憲法第 10 條規定人民有居住、遷徙之自由，旨在保障人民有自由設定住所、遷徙、旅行，包括入出國境之權利。請問我國對於臺灣地區無戶籍國民，其回到我國居住與定居之權利，是否受到保障？請申論之。(25 分)
- 二、為鬆綁外國人才來臺及留臺工作及生活之各項限制，我國立法通過《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》，為我國「留才攬才」之重要里程碑。請問何謂外國專業人才、外國特定專業人才及外國高級專業人才？對於外國專業人才為藝術工作者，其工作規範之政策為何？請申論之。(25 分)
- 三、就業服務法中規定禁止就業歧視，另憲法保障人民有平等權及工作權；依此，雇主對求職人或受僱者，不得因個人因素而予以差別待遇。請問我國對於藍領移工與白領外國人工作者，在工作聘僱許可與居留管理制度方面，二者在政策上之差異，是否符合上述原則？請申論之。(25 分)
- 四、隨著新住民人口數日益增加，主管機關早期成立內政部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，強化新住民體系，推動整體照顧輔導服務；後來修正為「新住民發展基金」。請問我國新住民發展基金之運作情形為何？其目前之重點政策為何？請申論之。(25 分)